

【现在开庭】

非法破解芯片提取核心程序并制售同类产品

法院:公司及四被告人未经许可复制发行计算机软件构成侵犯著作权罪

本报讯 (记者 张晓静 通讯员 廖次艳 王文琪)在工业智能化加速推进的背景下,芯片内置软件作为核心技术,其知识产权保护已成为维护产业公平竞争、激发创新活力的关键环节。近日,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法院依法审结一起通过反向破解芯片侵犯工业软件著作权犯罪案件,对被告单位某科技有限公司及四名被告人作出有罪判决。本案的判决明确了技术创新与侵权犯罪的法律边界,为工业领域知识产权保护提供了典型样本。

A公司自主研发了多款储能逆变器产品,其DSP芯片中内置的计算机软件目标程序是企业的核心技术成果,A公司依法享有完整著作权。2023年,B公司在自行研发同类产品未果后,经商议,B公司实际经营人王某做出的一个决定,导致公司和核心成员走上违法犯罪的道路:购买A公司的储能逆变器产品进行反向拆解、破解DSP芯片,非法提取产品中的目标程序,用于

制售同类产品。其中,李某作为B公司的研发总监,参与侵权相关的经营决策与实施;黄某以软件研发主管的身份,负责目标程序提取、指导生产部门烧录及后期调试;范某作为销售负责人,在明知产品侵权的情况下,仍然参与市场调研、产品定位及销售策略制定,主导侵权产品销售。

截至2024年,B公司累计生产含侵权目标程序的逆变器2000余台,货值达1200余万元。经评估,涉案侵权目标程序在逆变器产品中的技术贡献价值达340万余元。案发后,B公司及被告人王某的家属主动赔偿A公司经济损失300万元,并取得谅解。

法院审理后认为,被告单位B公司以营利为目的,未经著作权人许可,复制发行其计算机软件作品,涉案数额巨大,情节特别严重,其行为已构成侵犯著作权罪;被告人王某作为单位犯罪中直接负责

的主管人员,被告人李某、黄某、范某作为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均构成侵犯著作权罪,且系共同犯罪,依法应予惩处。

考虑到被告单位及王某已赔偿A公司损失并取得谅解,可酌情从轻处罚;被告人李某、黄某、范某在共同犯罪中起次要作用,系从犯,依法予以减轻处罚;被告人黄

某、范某到案后如实供述罪行,构成坦白,且三名从犯均自愿认罪认罚,依法从轻处罚。

最终,法院判处被告单位B公司罚金180万元;判处被告人王某有期徒刑三年三个月,其余三名被告人有期徒刑二年六个月至二年、缓刑三年六个月至三年,四名被告人均并处罚金。目前,该判决已生效。



工业软件是智能制造的“大脑”,芯片内置程序的知识产权保护直接关系到企业核心竞争力。本案中,被告单位通过反向破解芯片提取核心程序的侵权模式,不仅侵犯了其他企业的知识产权,更破坏了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社会危害性显著。本案以司法裁判明确反向破解芯片提取内置程序牟利的行为构成侵犯著作权罪,厘清技术创新与侵权犯罪

的法律边界,严厉震慑“研发未果即侵权”的投机行为,同时严格区分单位犯罪中主管人员、直接责任人员的罪责,结合赔偿谅解、从犯、坦白、认罪认罚等情节差异化量刑,依托专业评估确定技术贡献价值,明确赔偿谅解的从宽适用,推动侵权主体主动弥补损失,倒逼企业增强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实现罪责刑相适应。本案的审理为同类案件审理提供了裁判样本,筑牢了工业核心技术知识产权保护屏障,维护了产业公平竞争生态,有助于推动工业智能化产业高质量发展。

上接第一版

中新苏滁高新区作为长三角国际产业合作示范园,与当地法院建立了府院联动机制。“我们已经发现清远智慧名下有财产,如果资产被转移该怎么办?”深知企业担忧资产转移的迫切诉求,管委会第一时间对接滁州市南谯区人民法院打通涉企维权绿色通道,不仅协助梳理固定财产线索、完善保全申请材料,更通过跨部门协同快速核实财产权属信息,有效缩短维权流程、降低举证成本,最终推动博石高科顺利将清远智慧诉至南谯区法院并成功申请财产保全。

“对于可能因一方当事人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判决难以执行或造成其他损失的案件,根据当事人的申请要及时采取异地保全措施。”2024年11月8日,时任南谯区法院院长冯春召开专业法官会议对该大标的案进行研判,并将案件精准分流至民庭唐伟法官团队和执行局黄斌法官团队。

在涉企民商事案件集中审理机制协调下,南谯区法院快审快结快调,半个月,博石高科即完成了案件立案、财产保全等手续。2024年12月,清远智慧将28%的股权转让给博石高科,纠纷得以解决,案件撤诉结案。

在滁州市中院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工作中,正当记者疑惑为何亿元纠纷可在半月内快速化解,滁州市中院院长刘猛生向记者展示了《关于开展为企优环境 涉企民商事案件集中审理的若干规定》,“一窗快速受理”“准确统一分流”“专业团队收案有机衔接”等工作机制跃入眼帘。

刘猛生介绍,2023年,通过对全市法院三年内审结的涉企民商事案件情况的深度调研,滁州中院发现案件办理在标准化、专业化、规范化方面存在不足。“为此,滁州中院确定民营经济活跃、企业创新度高的南谯区、天长市、凤阳县三地法院作为先行试点,探索推进涉企民商事案件集中审理试点改革,推动审判组织与案件类型定向匹配,完善涉企案件高效办理机制。”

环滁皆“商”

在滁州中院诉讼服务大厅,涉企纠纷专门窗口工作人员介绍,滁州两级法院建立了“人工+系统”双识别机制,将选定案件类型嵌入案件流程管理系统,组建涉企诉讼服务团队,依托智能分案系统,研判案由、当事人身份类别、诉讼请求及权利义务关系等因素,将涉企类案件繁简分流,便利后端调审衔接、快慢分道。目前,涉企民商事案件平均立案时长压缩50%,滁州法院的诉讼服务满意度位居全省法院前列。

“滁州法院充分发挥商事审判职能作用,维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建立了涉企民商事案件动态监管机制,对判后答疑、判后回访等事项跟踪到底、销号清零。”全国人大代表刘善晋评价道。

2024年以来,滁州法院涉企民商事案件上诉率为8.97%、发改率为0.67%、调解率为22.1%,分别同比转优2.83、1.07、0.52个百分点。

6850万元“输血”记

2025年12月1日,清晨的寒雾还未散尽,刘宇文攥着温热的豆浆杯和未婚妻反复叮嘱的交房清单,脚步比往日轻快了许多。

在成熙悦府小区(化名)交房现场,工作人员将房门钥匙递到了刘宇文的手上——三年前满心欢喜签下购房合同的期许,两年前楼盘烂尾时的焦虑,此刻都化作了指尖触到钥匙纹路的路实。

刘宇文购买的楼盘隶属于佳滁置业有限公司(化名)(以下简称佳滁公司),曾是恒大集团旗下关联企业。2021年7月,恒大集团“爆雷”后,成熙悦府项目施工暂时停摆。2022年7月,光明信托公司(化名)作为控股股东通过股权变更,全面接管了佳滁公司的运营管理、开发建设、复工复产、资金投入等工作。

2023年,光明信托公司接管期间,后续建设资金长期不能到位,导致资金链断裂,工程项目再次停工,575户购房者的安居梦随之搁浅。

“眼看约定交房时间已至,楼盘却一直停工,我们真是心急如焚。”谈起那段经历,刘宇文仍心有余悸。2023年底,100多名业主陆续起诉至滁州市琅琊区人民法院,要求佳滁公司退还购房款。案件判决生效后,业主又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大量执行案件涌入琅琊区人民法院。

“该公司目前因资金断流,楼盘项目已经烂尾,涉及住宅1223套。我建议启动‘执转破’程序,引导业主申请公司破产。”琅琊区人民法院执行局局长赵士梅在案件分析会上说道。

2024年11月,50余名业主集体向琅琊区人民法院申请佳滁公司破产。办案团队经过反复研判,摸清了企业的资产底数、债务构成和业主诉求,最终依法裁定受理佳滁公司破产重整,并指定破产管理人履行破产重整职责。

早在2023年5月,滁州市便出台了《进一步完善“府院联动”工作机制实施方案》,涵盖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化解企业破产难题、完善执行联动机制、推进社会治理创新等五方面17条举措。滁州中院依托该机制,联合市住建局等多部门成立“保交楼”专班,通过“共益债续建”形式,借助政府国企平台、社会资本渠道,为破产管理人筹措续建资金7000余万元。

距离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不到10天,成熙悦府楼盘已全面复工。2025年2月21日,佳滁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表决通过了佳滁公司重整计划。

2025年4月,为加快推进执破融合,让“僵尸企业”“清得快”,危困企业“救得活”,琅琊区法院试点成立全省首家“执破一体”办案中心。中心整合破产审判和执行团队力量,统筹涉企执行、破产案件全周期管理,有效打破

执行与破产程序间的壁垒,畅通挽救企业的“最后一公里”。

该案导入“执破一体”办案中心后,办案团队发现,虽然佳滁公司名下无可执行财产,但其股东恒光七号投资企业(化名)存在未完全履行出资义务。执行团队通过“执破一体”办案中心同步介入,迅速完成财产查控,并将锁定的财产线索同步给破产管理人。随后,破产管理人向琅琊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请恒光七号投资企业缴纳出资款。

2025年5月19日,琅琊区法院一审判决恒光七号投资企业向佳滁公司缴纳出资6711.4万元和利息,光明信托公司作为恒光七号投资企业事实上的普通合伙人,应对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光明信托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滁州中院提起上诉。最终,二审维持一审判决。“滁州中院执行到位的6850万余元,为盘活佳滁公司注入最后一针强心剂,成熙悦府楼盘得以顺利收尾。”滁州中院民二庭庭长陶继航说道。

近年来,滁州法院灵活运用庭外重组、预重整、重整和解等方式,促进生产要素重新配置。一方面,创新采用重整式清算、实质合并式清算等方式,及时有效清出不适应市场发展的企业,推动企业优胜劣汰;另一方面,充分发挥破产审判作用,服务产业转型升级,推动新兴产业聚集。

2024年以来,滁州法院审结破产案件253件,其中重整、和解成21件。

环滁何以皆“商”?答案藏在“法院+商会”的前端共治里,藏在涉企案件集中审理的高效流转中,更藏在执破融合守护的民生与发展共赢间。

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提出,建设法治经济、信用经济,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如今的滁州,法治信仰扎根沃土,市场活力充分涌流,民营经济“参天大树”枝繁叶茂。滁州法院将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在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的浪潮中,书写更多环滁皆“商”的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以非货币形式支付职工部分工资

一公司未遵守工资支付相关法律规定被判构成未足额支付劳动报酬

本报讯 (记者 蔡蕾 通讯员 郝丽萍 王尧)随着企业用工形式日益多样,工资支付方式也引发新的争议。用人单位将部分工资以充值积分、代金券等形式发放,是否属于“足额支付劳动报酬”?劳动者能否据此要求经济补偿?近日,湖北省武汉市蔡甸区人民法院审理了一起劳动争议案,因用人单位将工资充值至内部消费系统,被法院认定构成未足额支付劳动报酬。

李某于2020年11月入职某公司,双方签订了两次固定期限劳动合同。2024年12月,某公司向李某发放11月工资时,通过银行转账支付7000元,次日将另外1000元工资充值至公司内部系统的个人账户中。2025年1月,李某以某公司未足额支付劳动报酬及强制充值消费为由,向某公司邮寄了《解除劳动关系通知书》。某公司于次日签收。后李某申请劳动仲裁,要求某公司支付经济补偿金。仲裁委支持了其请求。某公司不服仲裁裁决,诉至法院。

庭审中,李某提交了工资流水、聊天记录等证据,证明其2024年11月工资中确有1000元被充值至系统

账户,且其多次向某公司提出异议。某公司辩称,该充值属于福利发放形式,并非工资组成部分,且事后已以现金形式支付了该笔款项。

法院审理后认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第五十条及《工资支付暂行规定》第五条规定,工资应当以货币形式按月支付给劳动者本人,不得以实物及有价证券替代货币支付。该公司将职工部分工资充值至内部消费系统,虽可用于消费,但不具备货币的支付与流通功能,实质上限制了劳动者对工资的自主支配权,违反了工资支付的法律强制性规定。即使该1000元已在后续工资中补发,因补发行为发生在劳动关系解除之后,不影响其在解除时已构成未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事实。李某因某公司未足额支付劳动报酬提出解除劳动合同,符合劳动合同法第四十六条规定的用人单位应向劳动者支付经济补偿金的情形,法院遂判决某公司向李某支付经济补偿金。

一审宣判后,某公司不服提起上诉。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驳回上诉,维持原判。现某公司已主动履行完毕。



劳动报酬是劳动者及其家庭成员生存和发展的经济基础,以货币形式足额、及时支付工资,是用人单位不可推卸的法定义务。用人单位不得以充

值卡、积分、代金券等非货币形式替代工资支付,否则不仅侵犯劳动者合法权益,也可能影响公共管理秩序。本案中,法院明确否定了以内部消费额度代替工资的合法性,保障了劳动者对工资的完全支配权。这也提醒用人单位,应严格遵守工资支付相关规定,避免因支付方式不当引发劳动争议。

利用聊天软件买卖网购订单信息六千余条

一被告人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被判刑刑

本报讯 当前,网络购物已成为大众的一种生活方式。然而,不法分子却从快递面单上找到“商机”,做起了买卖公民个人信息的生意。近日,广东省普宁市人民法院审理了一起侵犯公民个人信息刑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判令王某犯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承担相应刑事、民事责任。

2023年4月,王某用手机下载境外聊天软件及虚拟货币交易APP,并注册相应账号。4月中旬,王某加入一专门用于买卖快递面单信息的聊天群,以每单2.5元的价格购买他人网购订单信息,信息中包含快递单号、收货人姓名、收货手机号码、收货地址等内容,并将上述信息以每单3元的价格出售给他人进行非法牟利。其间,王某通过虚拟货币交易APP完成资金结算。经统计,王某买卖网购订单信息共6311条,违法所得共1.8万余元,从中获利3159.5元。

一审法院认为,王某违反国家法律,非法向他人出售公民个人信息,情节特别严重,其行为已构成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依法应予惩处。王某归案后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系初犯,且能主动退还赃款,可以从轻处罚。此外,王某为非法获利,贩卖快递面单上涉及的公民个人信息,侵犯了众多不特定公民的个人信息权益,损害了社会公共利益,依法应当承担相应的侵权责任。最终,法院以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判处王某有期徒刑三年二个月,并处罚金2万元;追缴王某的非法所得;责令王某赔偿公益损害赔偿金3159.5元,采取有效措施删除非法获取的公民个人信息,并在省级媒体上公开赔礼道歉并承诺不再侵害公民个人信息。

一审判决后,王某对刑事判决部分不服,提起上诉。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后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林昭仪 许伟娜)

金2万元;追缴王某的非法所得;责令王某赔偿公益损害赔偿金3159.5元,采取有效措施删除非法获取的公民个人信息,并在省级媒体上公开赔礼道歉并承诺不再侵害公民个人信息。

一审判决后,王某对刑事判决部分不服,提起上诉。广东省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后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林昭仪 许伟娜)



我国个人信息保护法律规定,自然人的个人信息受法律保护,任何组织、个人不得侵害自然人的个人信息权益。任何组织、个人不得非法收集、使用、加工、传输他人个人信息,不得非法买卖、提供或者公开他人个人信息。

网购订单、快递面单通常包含收件人的姓名、地址、电话号码等基本信息,这些信息能够单独或者与其他信息结合识别特定自然人,属于个人信息。公民个人信息一旦被非法获取和利用,极易引发骚扰电话、精准诈骗甚至人身伤害等一系列严重后果,侵害公民人身财产安全,扰乱社会公共秩序。公众应切实增强个人信息保护意识,妥善处理快递面单,谨防信息泄露。同时,相关行业人员应依法规范处理公民个人信息,共同维护个人信息安全与公共利益。

送达裁判文书

(涉外、涉港澳台公告)

梁德春、陈保钢(两人均为澳大利亚国籍):本院受理原告任兰英与被告梁博艺、梁德春、陈保钢法定继承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5)沪0105民初28453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

XUE ZHIYONG(中文名:薛智勇)(此人在境外):本院受理王艳诉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沪0101民初2126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

遗失声明

徐秋娟不慎遗失湖南省非税收入电子缴费收据一份,票据湘财通字(2023),票据号码5306779006,金额2685元,声明作废。

声明人:徐秋娟

送达仲裁文书

汕头市知遇高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本院依法受理申请人蔡文彬与被申请人汕头市知遇高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之间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庭组及开庭通知书。本案由郭立涛担任独任仲裁员,于2025年12月29日组成仲裁庭。仲裁庭定于2026年2月26日上午9时30分,在本案中庭公开开庭审理,并于2026年3月20日作出裁决,领取裁决书的时间为2026年3月25日前,请及时到本会办理有关手续。本公告自刊登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

汕头仲裁委员会

武汉俊美前置置业有限公司、罗方、武汉明诗置业有限公司、李军、刘艳芳、武汉鑫恒美投资有限公司、蔡梓、胡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院于2025年7月28日受理的申请人湖北华中中小企业金融服务中心有限公司与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2025)武仲受字第000003522号】,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

仲裁通知书、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庭组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仲裁员选定书和答辩书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0日和15日内,开庭时间为公告期满后第30日上午9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会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武汉仲裁委员会(武汉国际仲裁中心)

湖南凯邦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本会依法受理申请人彭飞生(身份证号:432522*****641X)与你单位的劳动争议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无法联系你单位,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岳芳人仲案字【2025】172号仲裁裁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你单位向当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

长沙市岳麓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付亚军:本会于2024年12月5日受理的申请人马永仁与被告付亚军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案(2025)宁仲裁字第122号仲裁裁决书,请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西宁仲裁委员会

储昆能:本委受理的(2025)杭仲01字第1509号案件的申请人杭州西湖娱乐管理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储昆能之间关于销售代理合同纠纷一案,因你方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庭组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证据、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以官网公布为准)、选(指)定仲裁员声明书(格式)、仲裁反请求申请书(格式)、答辩书(格式)、仲裁风险告知书、授权委托书、当事人送达地址确认书(格式)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选定仲裁员的期限,提交答辩书的期限,举证期限均为本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0日内。上述期限届满后,本委将依法组成仲裁庭。(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文一西路588号中节能西溪首座A2-2号楼,电话:0571-88384235)。

杭州仲裁委员会

李九超:本委受理的(2025)杭仲01字第1273号案件的申请人杭州奇天大胜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李九超之间关于合同纠纷一案,因你方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庭组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证据、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以官网公布为准)、选(指)定仲裁员声明书(格式)、仲裁反请求申请书(格式)、答辩书(格式)、仲裁风险告知书、授权委托书、当事人送达地址确认书(格式)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选定仲裁员的期限,提交答辩书的期限,举证期限均为本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0日内。上述期限届满后,本委将组成仲裁庭并于2026年3月31日下午14时30分在本委

公告

人民法院报2026年1月7日(总第9980期)

第五届中国文一西路588号中节能西溪首座A2-2号楼,电话0571-88384235)。

杭州仲裁委员会

张美芳、孙志伟:本仲裁委员会已受理(2024)杭仲03第2053号申请人易商新程(杭州)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张美芳、孙志伟之间的追偿权纠纷案,已于2025年11月25日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本案(2024)杭仲03第2053号仲裁裁决书,本裁决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博学路837号,电话:0571-82660829)。

杭州仲裁委员会

李联军、戴聪力、袁娟娟:本仲裁委员会已受理(2024)杭仲03第2306、2307、2310号申请人正泰安能数字能源(浙江)股份有限公司与李联军、戴聪力、袁娟娟之间的合同纠纷案,已于2025年11月25日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本案(2024)杭仲03第2306、2307、2310号仲裁裁决书,本裁决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博学路837号,电话:0571-82660829)。

杭州仲裁委员会

缪世龙、孙贝贝:本仲裁委员会已受理(2024)杭仲03第1560号申请人深圳市一达通企业服务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缪世龙、孙贝贝之间的合同纠纷案,已于2025年11月25日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本案(2024)杭仲03第1560号仲裁裁决书,本裁决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博学路837号,电话:0571-82660829)。

杭州仲裁委员会

史宇辉、周燕飞、钱国娟:本委受理的(2025)杭仲03第676、677、678号申请人杭州嵘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史宇辉、周燕飞、钱国娟之间的中介合同纠纷案,已于2025年10月21日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本案(2025)杭仲03第676、677、678号仲裁裁决,本裁决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

发生法律效力。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博学路837号,电话:0571-82660825)。

杭州仲裁委员会

送达破产文书

东阳乙艺贰叁装饰设计有限公司全体债权人:(东阳乙艺贰叁装饰设计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已于2025年1月16日经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并经东阳市人民法院裁定认可。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一百六十六条之规定实施分配方案,根据分配方案规定的清偿顺序,比例、数额等实施本次破产财产分配。本次破产财产分配为最后分配,以分配货币资金的形式实施。本次分配确定于2025年12月31日进行一次,最后分配总金额为54328.91元,其中清偿破产费用33170元(包含管理人报酬及预留用于办理破产人相关注销手续的费用),清偿率100%;清偿率100%;清偿率20338.09元,清偿率100%;清偿率清偿率110.82元,清偿率100%;清偿普通债权710元,清偿率100%。另本案无提存分配额。

东阳乙艺贰叁装饰设计有限公司管理人

其他

关于“6.10网络赌博案”涉案冻结资金处置的公告 2022年6月,我市成功破获“6.10网络赌博案”,经查,该赌博网站于2017年11月成立,网站名称为“55彩票网站”,网站网址:https://ccc-ce60.com,http://969212.com,赌博网站项目包括棋牌、电子游戏、体彩等。2025年9月,该案已由法院作出终审判决,对犯罪团伙成员判处相应的刑罚,并对涉案的资金依法予以追缴。为依法处置本案被冻结的涉案资金,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公安机关办理刑事案件程序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现就涉案冻结资金处置事宜公告如下:一、请本案涉案冻结资金用户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携带以下证明材料到我局指定地点办理资金返还登记手续:(1)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单位需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2)涉案资金交易明细原件(须加盖银行或支付机构公章);(3)“55彩”赌博网站特约代理的交易流水以及证明该流水系合法交易的证明材料;(4)其他能够证明资金合法来源及权属的材料。二、公告期满后,未在期限内提供申请材料或提供的材料无法证实资金权属的,将对冻结的涉案资金

依法按无主物处理,公告期满后提交的申请,概不受理。三、严禁任何单位或个人借机冒领、骗取涉案资金,违者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联系人:任警官、李警官;联系电话:18755490105、13635578296;联系地址:安徽省淮南市田家庵区洞山东路淮南市公安局田家庵分局)。

淮南市公安局田家庵分局
淮南市公安局田家庵区人民法院
淮南市田家庵区人民检察院

债权转让公告 根据债权转让方厦门骏泰通用机械有限公司与债权受让方中骏重工(厦门)有限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厦门骏泰通用机械有限公司将其在(2022)闽0203民初3417号《民事判决书》项下对债务人江苏宏昌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李宏享有的债权依法转让给中骏重工(厦门)有限公司。现厦门骏泰通用机械有限公司特公告通知债务人江苏宏昌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李宏该债权转让的事实,自本公告登报之日起,债务人应向债权受让方中骏重工(厦门)有限公司履行还款义务。债权转让方:厦门骏泰通用机械有限公司;债权受让方:中骏重工(厦门)有限公司,详情请致电受让方电话:18950061616。

厦门骏泰通用机械有限公司

广州市花都区应急管理局《行政强制执行事先催告书》送达公告 广州市一路通物流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CT9LE8N);本机关于2026年1月4日对你单位作出《行政强制执行事先催告书》(穗花)应执行催告(2026)1号文书,因直接送达、留置送达、电子送达、邮寄送达等方式均无法送达你单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的有关规定,现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行政强制执行事先催告书》(穗花)应执行催告(2026)1号文书,请你单位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机关签收上述文书,逾期视为送达。公告内容如下:本机关于2024年7月4日对你(单位)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穗花)应执行催告(2024)15号)和2025年11月5日作出的加处罚款决定(穗花)应执行催告(2025)4号)尚未履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三条、第五十四条的规定,请你(单位)于2026年1月19日前将罚款190000.00元(壹拾玖万圆正),没收款项271616.4元(贰拾柒万壹仟陆佰壹拾陆元肆角玖分),加处罚款199000.00元(壹拾玖万圆正),(合计:651616.4元)缴至省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指定银行,如你(单位)不履行上述义务,本机关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三条、第五十四条的规定,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地址:广州市花都区天贵路94-7号,联系电话:020-36979909。

广州市花都区应急管理局